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3524712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4. 04. 09

(21) 申请号 201320494654. 5

(22) 申请日 2013. 08. 13

(73) 专利权人 上海市杨浦区中心医院

地址 200090 上海市杨浦区腾越路 450 号

(72) 发明人 程忠平 龚军 罗宁

(74) 专利代理机构 上海智信专利代理有限公司

31002

代理人 王洁

(51) Int. Cl.

A61B 17/00 (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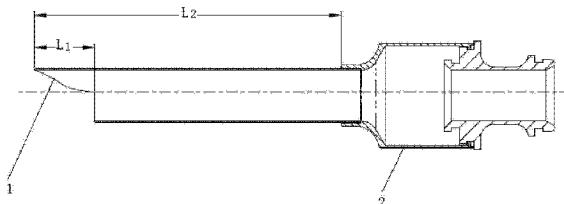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组织固定鞘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组织固定鞘，专用于腹腔镜组织粉碎机的配套器械，所述组织固定鞘的前端设有帽檐状突起结构，本实用新型的组织固定鞘，在组织固定鞘的前端增加帽檐状突起结构，使得腹腔镜下组织粉碎机操作时，组织固定鞘前端的帽檐状结构，起到固定组织作用，避免了组织块随刀头同向打转，使得临床操作简便易行，大大提高了组织的粉碎效率。



1. 一种组织固定鞘，其特征在于，所述组织固定鞘的前端设有帽檐状突起，所述帽檐状突起的长度为 20mm，所述组织固定鞘还包括手柄，所述手柄的长度为 75mm。

组织固定鞘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粉碎机相关器械领域,尤其涉及组织粉碎机领域的组织固定鞘。

背景技术

[0002] 传统的组织固定鞘(如图 1 所示),头部截面圆形,平整。采用传统的组织粉碎机进行组织粉碎时,需要助手钳夹或固定组织块,才能防止因摩擦力造成的组织块随粉碎刀头同向打转,通过辅助式操作才能使得组织粉碎正常进行,但是传统的组织固定鞘头部截面圆形,平整,其固定组织的作用很弱,致使组织粉碎的操作费时费力。

[0003] 因此,急需提供一种操作简便易行,使得组织粉碎机粉碎效率高的能配套使用的新型组织固定鞘。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解决上述现有技术存在的问题,提供了一种组织固定鞘,是一种专用于腹腔镜组织粉碎机的配套器械。该组织固定鞘在组织固定鞘的前端增加帽檐状突起结构,使得腹腔镜下组织粉碎机操作时,组织固定鞘前端的帽檐状结构,起到固定组织作用,避免了组织块随刀头同向打转,使得临床操作简便易行,大大提高了组织的粉碎效率。

[0005] 为了实现上述目的,本实用新型采用如下的技术方案:

[0006] 一种组织固定鞘,所述组织固定鞘的前端设有帽檐状突起。

[0007] 较佳的,所述组织固定鞘还包括手柄。

[0008] 较佳的,所述帽檐状突起的长度为 20mm。

[0009] 较佳的,所述手柄的长度为 75mm。

[0010] 本实用新型的组织固定鞘,在组织固定鞘的前端增加帽檐状突起结构,使得腹腔镜下组织粉碎机操作时,组织固定鞘前端的帽檐状结构,起到固定组织作用,避免了组织块随刀头同向打转,使得临床操作简便易行,大大提高了组织的粉碎效率。

[0011] 本实用新型的组织固定鞘,可与组织粉碎机进行良好的配套使用,可用作诊所、医院、实验室等机构的组织粉碎的配套器械。

附图说明

[0012] 图 1 为传统的组织固定鞘的结构示意图;

[0013] 其中,1' 代表头部截面为圆形固定头。

[0014]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的组织固定鞘的结构示意图;

[0015] 其中,1 为帽檐状突起;

[0016] 2 为手柄。

具体实施方式

- [0017] 为更好的理解本实用新型的内容,下面结合具体实施例作进一步说明。
- [0018] 如图 2 所示的一种组织固定鞘,所述组织固定鞘的前端设有帽檐状突起 1。
- [0019] 较佳的,所述组织固定鞘还包括手柄 2。
- [0020] 较佳的,所述帽檐状突起的长度 L1 为 20mm。
- [0021] 较佳的,所述手柄的长度 L=L2-L1,为 75mm,即 L=L2-L1=95mm-20mm=75mm。
- [0022] 本实用新型的组织固定鞘,在组织固定鞘的前端增加帽檐状突起结构,使得腹腔镜下组织粉碎机操作时,组织固定鞘前端的帽檐状结构,起到固定组织作用,避免了组织块随刀头同向打转,使得临床操作简便易行,大大提高了组织的粉碎效率。
- [0023] 本实用新型的组织固定鞘,可与组织粉碎机进行良好的配套使用,可用作诊所、医院、实验室等机构的组织粉碎的配套器械。
- [0024] 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较佳实施例,并非对本实用新型任何形式上和实质上的限制,应当指出,对于本技术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的前提下,还将可以做出若干改进和补充,这些改进和补充也应视为落入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凡熟悉本专业的技术人员,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和范围的情况下,当可利用以上所揭示的技术内容而做出的些许更动、修饰与演变的等同变化,均为本实用新型的等效实施例;同时,凡依据本实用新型的实质技术对上述实施例所作的任何等同变化的更动、修饰与演变,均仍属于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的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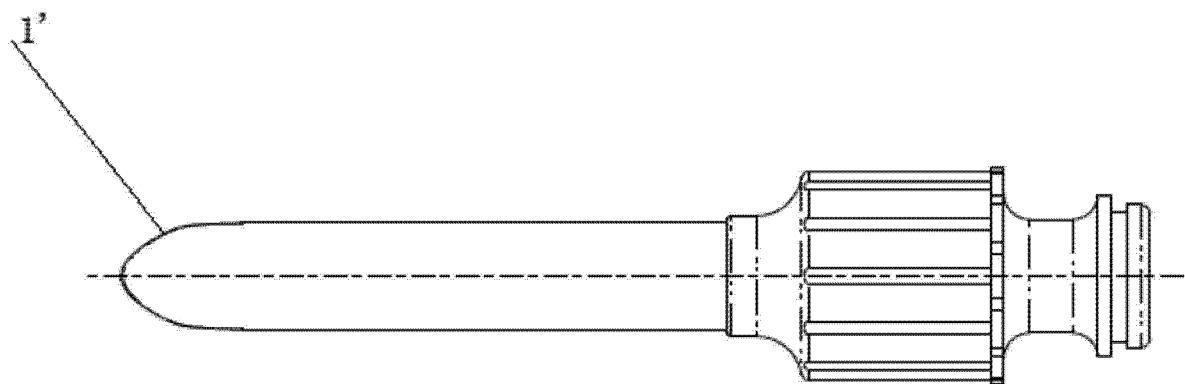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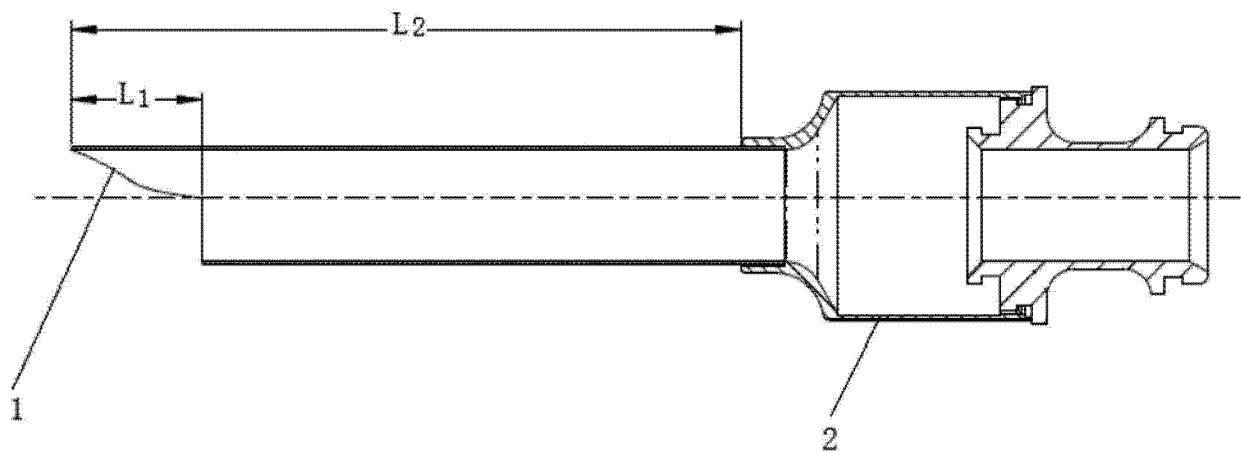


图 2

专利名称(译)	组织固定鞘		
公开(公告)号	CN203524712U	公开(公告)日	2014-04-09
申请号	CN201320494654.5	申请日	2013-08-13
[标]申请(专利权)人(译)	上海市杨浦区中心医院		
申请(专利权)人(译)	上海市杨浦区中心医院		
当前申请(专利权)人(译)	上海市杨浦区中心医院		
[标]发明人	程忠平 龚军 罗宁		
发明人	程忠平 龚军 罗宁		
IPC分类号	A61B17/00		
代理人(译)	王洁		
外部链接	Espacenet Sipo		

摘要(译)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组织固定鞘，专用于腹腔镜组织粉碎机的配套器械，所述组织固定鞘的前端设有帽檐状突起结构，本实用新型的组织固定鞘，在组织固定鞘的前端增加帽檐状突起结构，使得腹腔镜下组织粉碎机操作时，组织固定鞘前端的帽檐状结构，起到固定组织作用，避免了组织块随刀头同向打转，使得临床操作简便易行，大大提高了组织的粉碎效率。

